

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 112 年下半年及 113 年上半年 公務人員考績及甄審委員名單公告

1. 本校 112 年下半年及 113 年上半年公務人員考績及甄審委員選舉業於 112 年 6 月 28 日票選完畢，並奉 首長同年 7 月 6 日准簽指定委員。
 2. 本校考績及甄審委員會合併組成，委員共 7 位（含票選委員 2 位、桃園市公務人員協會指定代表 1 位）。
 3. 票選委員當選名單如下：

正取委員：葉美桃、戴邦炎
 4. 桃園市公務人員協會指定代表：林娟夷
 5. 指定委員：莊馥禎主任、吳秉憲主任、陳忠主任
 6. 當然委員：人事室徐詩航
- （※票選委員備取第 1 順位：林瓊瑛、備取第 2 順位：戴玉娟）
5. 任期：112.07.01 至 113.06.30

人事室

112.07.06

